

证券代码：830896

证券简称：旺成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99

## 重庆市旺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重庆市旺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银剑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6,063,239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.14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7）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6,063,239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，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对以下公司治理相关制度进行了修订：

《重庆市旺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

《重庆市旺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

《重庆市旺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

《重庆市旺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

《重庆市旺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》

《重庆市旺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网站

(www.bse.cn)披露的相关制度公告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76,063,23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重庆达美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: 程积涛、尹家伟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,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重庆市旺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;

(二) 《重庆达美律师事务所关于重庆市旺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重庆市旺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20 日